匯流政策研究室電子報

發行人 / 彭芸
採訪編輯 / 曾筱媛、劉容寧、邱學慈
發行 / 匯流政策研究室 每月一號發行
聯絡信箱 / convergence.policy@gmail.com
正式號第五十五期 106 年二月 February2017

▼參加 PTC'17 紀實

今年因為學校結束的稍早，我得以參加在夏威夷檀香山舉行的太平洋電訊會議的例行年會，今年已是第三十九屆，明年要慶祝第四十年了。

太平洋電訊會議 (Pacific Telecommunication Council, PTC) 是一個以會員為主的非營利組織，會員多為關心泛太平洋地區電訊傳播、資通訊傳播發展的產業界、政府、研究人員、智庫。不論是衛星、海底電纜、固網、行動，多種組合就機會無限。目前的重點在於面對網路連結數位社會的興起以及亞洲快速經濟成長的機會，因此與其他全球性電訊傳播、通訊等團體的活動相較，PTC 更亞洲、太平洋，也符合政府現在推「新南向」的許多想像與實際運作。

早期 PTC 關注重點多以「電訊」為主，現在則轉向更為應用面。因此今年參加接近三千人當中，各式應用的技術、策略、服務、規約、政策，都環繞在新的生態、新的使用行為，以及新的經營模式。

我多年前參加 PTC 年會純學習，那時有線電視剛剛普及、多頻道時代剛開始，電信與廣播電視也沒有匯流。後來到交大創立傳播科技研究所，也曾與會提論文，這些年一直沒有機會參加年會。

沒想到我會到通傳會服務，當時本想多建立與 PTC 的關係，畢竟地域上，我們接近，同時，台灣早期對 PTC 頗有一些貢獻，但第二屆通傳會要做的事太多了，辦完 APEC-Tel，也沒力氣了。

2016 年的主題為「重新想像電訊傳播」(Reimaging Telecommunication)，今年 (2017) 則為「改變的現實」(Changing Realities)，都說明面對現在、展望未來的諸種可能、機會、挑戰。台上多了 Google, Facebook, Amazon, Netflix 等提供服務的大業者，少了電信主導的討論，愈新的議題，參與的人數愈多。與一般學術研討會不同，每一場多由一位資深業者、律師、合夥人來主持，三、四位專家（甚至更多）參與論壇討論，再由參與觀眾提出問題，很重視經驗分享與互動，大家都身經百戰，內容言之有物，不浪費時間，難怪年年參與者眾。

大會第一場講者是來自台灣，目前是中國移動研究院無線技術的首席科學家易芝玲博士（i chih lin），主題「5G 紀元：重新思考最基本」，她介紹中國移動的成功，以及檢視 2020 年 5G 開始運作的準備，建議以綠色、軟體中心的思維，來迎接超高速度的數據傳輸、低的延遲率、高行動力、高能源效率紀元。可惜她準備了三十張演講內容，只講了十張，時間就不夠了。

第二天大會主講者為日本 NTT DOCOMO 創新管理部資深副總兼總經理 Minoru Etoh，圍繞在 Cloud, IoT, 5G 這三個關鍵發展，如何在策略上有所作為。或許記取第一天教訓，講者言簡意賅，提綱挈領介紹日本NTT DOCIMOO如何與業者合作的各種實驗與經驗，簡單幾張內容，配上影片，效果不錯。

連續三天半，從早到傍晚，場場精彩，有時想聽的場次還衝堂，晚上在優美的 Waikiki 海邊、游泳池畔聚餐，繼續活動，有社交、有生意，有意見交流，夾雜知性與休閒，伴著夏威夷獨特的音樂與草裙舞，襯托太平洋群島浪漫的情懷。（接下頁）

（承上頁）因為全球化，通訊傳播是最無國界的產品與服務，所以經驗差別不大，文化隔閡也少，溝通起來非常容易。同時，針對太平洋地區許多小島，人們連寬頻都沒有，也未必有電，如何「普及服務」？一些關懷小島人民「寬頻人權」的討論，以及協助居民利用網路改善生活的實例，很有啟發性。

在規約、政策方面，大家都等待美國新總統任命的新通傳會 (FCC) 主委，人選沒出來，所有臆測意義都不大，至於過去討論多年的網路中立性、頻譜拍賣、頻譜究竟是否稀有等，律師、大顧問公司的專家，見解精闢，對我而言，學習最多。【文 / 匯流政策研究室召集人彭芸】

▼人物專訪

通傳會最佳夥伴

匯流時代以來，網際網路大幅改變資通訊產業生態。對新的網路世代而言，網際網路不只是社交平台，更是每日線上交易、接觸大量新聞媒介、商務往來的重要溝通場所。當網路活動融入社會大眾的每日生活，資通訊安全和網路治理更成為政府不容忽視的一大目標。網路犯罪、網路色情跨國境，各式各樣、不同型態的網路攻擊事件，更可能癱瘓國家網路安全，造成嚴重的國防漏洞。

至今，台灣各部會已開始重視資通訊發展，民間也有多所資通訊相關法人、企業，成為我國政府治理上的強力後盾。2004 年 2 月，前電信監理機關（交通部電信總局）為掌握資通訊相關產業發展，成立「電信技術中心」，成為政府資通訊政策最佳智庫。2013 年，為了監督網路不當內容，政府又成立網路內容防護機構 iWIN，宣導兒少網路安全保護觀念，並接受民眾通報不當內容並進行處理。

匯流政策研究室長期關心台灣資通訊產業發展，二月電子報的主題即介紹我國兩大資通訊民間組織：電信技術中心與 iWIN，了解通傳會的好夥伴在未來一年的發展重點。

▼ TTC 人物專訪：電信技術中心董事長李漢銘博士

Q1. 在全球化時代，貴單位如何與通傳會一齊努力來完成網路治理的目標？

電信技術中心（TTC）成立於 2004 年 2 月，為當時「挑戰 2008 國家發展重點計畫」中「國際創新研發基地計畫」重點項目之一，主要任務係協助電信主管機關因應數位科技匯流，掌握資訊、通訊與產業發展之動向，確保我國通訊傳播政策及法令符合國際發展趨勢。故本中心之主要定位為配合政府政策，支援通訊傳播及資通安全監理、相關技術研發與產業發展研究。

本中心主要目標使命為一、成為政府資通訊政策、法規與技術智庫，執行通訊傳播及資通安全之技術與政策法規研究；二、成為國家級資通訊技術中心，致力提供國際級資通訊產品之檢測驗證和顧問諮詢服務，協助國內廠商技術升級；三、成為數位匯流服務之推手，協助通傳會推升我國固網與行網融合情境之數位基磐建設，並打造開放友善之法制環境。為達成上述目標，本中心成立資通安全、數位電視、無線寬頻、綠色通訊等前瞻技術實驗室，致力於滿足國內廠商對於國際級資通訊產品和太陽光電產品檢測、驗證及技術諮詢服務之需求。

全球科技競賽愈演愈烈，電信、資訊及傳播等數位科技匯流勢在必行。通傳會配合行政院「數位國家 · 創新經濟發展方案」之推動，以促進數位匯流創新應用、振興數位經濟、研發先進數位科技、營造開放網路社會為主軸，進行法制政策研究與法規研議。期望於數位匯流趨勢下，強化主管機關組織權能，配合先進、尖端科技之研發，適時鬆綁法規範，促進市場競爭與產業發展。

由於相關推動方案需要國際視野以及政府各部會間之合作與協調，因此本中心之角色，便是進行國際數位匯流政策發展觀測與研析，參酌國外法制與政策推動經驗，協助通傳會進行規劃並提出建議。在部會合作層面，則協助通傳會執行「數位國家 · 創新經濟發展方案」及「亞洲 · 矽谷推動方案」之相關主責及主辦、協辦之工作，並進行跨部會協商、溝通與合作，以完善我國通訊傳播基礎建設基磐、強化電信資源使用效率、增加市場競爭等層面。此外，我們也將協助通傳會進行政策研議及跨部會溝通協調，包括透過提供數位匯流治理組織改造、強化網路治理與參與式民主精神之建言，完備普及服務制度等之數位人權法制基礎，以及數位經濟基礎與應用面向之法制。

本中心認知到國際 5G、物聯網（IoT）、大數據、雲端智慧應用與其他創新應用服務的快速成長，通傳會在此一潮流中將扮演關鍵角色，本中心將協助通傳會積極隨趨勢升級技術與服務，強化我國數位匯流與通訊傳播產業之軟硬體實力，面對國際經濟、科技、產業、市場、文化各層面之挑戰。

Q2. 未來一年，貴單位在通訊傳播與安全監理相關業務的重點為何？如何與（接下頁）

(承上頁)政府協力促成數位傳播通訊安全？

數位時代的來臨，資通訊科技的發達，帶動了經濟成長與民眾生活品質，但資通訊科技環境的多變與複雜，對民眾、企業與政府均造成安全威脅，政府必須正視並積極處理資安威脅議題，方能保障民眾享受安心的資通訊科技便利生活。

而國家資安政策，主要目的即在強化我國資通訊環境安全、維護國人權益，並能透過國際交流合作獲得資通訊安全技能、知識與訊息，強化我國資通安全防護能量。行政院自民國 90 年設立「國家資通安全會報」，自 90 年至 105 年展開推動 4 期國家資安政策，由確保我國擁有安全、可信賴的資通訊基礎環境，逐漸將資安觀念深植民間企業與政府部會，並建立國家資通安全防護管理平台(NSOC)，打下了資安防護的基礎。而後，數位生活與智慧家庭的願景，驅動了安全信賴的智慧台灣政策，強化關鍵資訊基礎建設安全，提供民眾安心優質的數位生活。在安全資安環境的基礎下，持續進行資安人才培育、完善資安關鍵評核基準，以督促政府與民間單位落實資安要求。

新政府上任後，將國家資訊安全視為重要國家安全議題，並提出「資安即國安」之主要議題，行政院成立資安處，將政府資安單位層級提升，並規劃充實資安人才，發展國防資安產業，將產業與人才相互連結，提升資安防護能量。

通傳會是通訊傳播事業主管機關，而寬頻網路更是未來智慧家庭、智慧城市與智慧國家的重要基礎設施，在物聯網概念逐漸盛行，智慧電表、能源供給、交通網路等國家重要設施均能加以智慧化，但也增加了資安防護的風險，因此，相關人才培育與防護機制的建立，為通傳會延續「資安即國安」之政策使命。TTC 除扮演智庫角色，協助通傳會建立通訊傳播產業資安防護機制，也將持續配合通傳會在資安議題上之角色轉換，與通傳會合作推動資安防護產業的發展。未來也將持續針對行動寬頻基站之資安管理與智慧型手機系統內建軟體之資安檢測技術持續發展，朝向「建立國家級資通訊檢測實驗室」之發展目標持續邁進，以電信為核心，專心深度的將通訊領域之資安任務做好，並強化與通傳產業合作，共同完善資安工作。

Q3. 李博士於 105 年接任 TTC 董事長，對於 TTC 未來發展的願景與展望為何？

接任 TTC 董事長之後，將落實 TTC 的四個發展目標，包括擔任通傳會的智庫、建立國家級資通訊檢測實驗室、數位匯流服務，以及協助南部資通訊產業發展，以及配合 NCC 未來發展，協助執行未來相關任務。對於上述的目標，我認為可以微幅加以調整，包括將中部納入，亦即發展中南部的資通訊產業。此外配合 NCC 在國家資安的角色，推動國內資安防護產業的發展。在有關國家級資通訊檢測實驗室的建立，則以電信為核心，除可避免與其他法人業務重疊外，也可專心將通訊的資安工作做好，並擴充到 NCC 的相關主管業務，並且與其他法人共同合作。

TTC 在過去良好的發展基礎下，我們有幸請到在南部有產業推動經驗的林根煌教授擔任執行長，以相互搭配。感謝在詹主委的支持下，NCC 已經通過補助辦法，導入科專的制度，TTC 也將配合建立有效執行科技專案的制度及團隊，以協助 NCC 及政府做好相關業務工作。在逐步厚實 TTC 的研發能量及實力下，才能讓 TTC 得以永續經營，並讓同仁得以滿足自我實現的目標。

▼ TTC 人物專訪 2：電信技術中心研究企劃組副主任陳人傑

資通訊時代，網際網路對現有市場帶來衝擊，也出現革命性的新發展。電信技術中心從 2004 年成立以來，就希望能協助我國資通訊相關產業和政府單位，從政策、法規到技術等各方層面，接軌國際最新趨勢，也提升我國產業競爭力。

電信技術中心研究企劃組副主任陳人傑表示，現今電信技術中心延續四大願景，包括一、成為政府資通訊政策與技術之智庫。二、成為數位匯流服務之推手。三、成為國家級資通訊驗證中心。四、帶動南台灣資通訊產業發展，未來一年會持續深耕願景，並跟隨產業和國際趨勢，持續精進服務業務。

尤其隨著數位發展浪潮不斷變化，新的裝置和服務推陳出新，像是物聯網、穿戴式裝置等，都是顛覆過去的新興行業。近年來國人和政府也十分重視資訊安全，網路攻擊事件更可能造成國安和經濟上的重大損失，因此未來電信技術中心也會持續加強相關業務，隨著產業更新不斷提出政策或治理上的應對建議，與時俱進並接軌國際，才能協助政府和產業單位跟上世界潮流。

至今，行政院資安處已於 2016 年提起資通安全管理法草案，如法案落實，未來各部會都會有更完善的資安基本要求，對我國資安環境更有保證。資訊安全涉及產業廣，包括電信、交通、金融、醫療、能源等，都可能有資安防護和相關需求，因此相關人才培育和資安產業化發展將更為重要。(接下頁)

(承上頁)除此之外，行政院提出「數位國家，創新經濟發展方案」和「亞洲，矽谷推動方案」等重要跨部會合作計劃，其中都牽涉到資通訊產業、網際網路等基礎建設，包括 5G、物聯網等各種新興應用服務，都需要仰賴穩固的網路服務和數位建設，才能讓產業有所成果、遍地開花。

陳人傑表示，通傳會需要協助產業打好基礎，並放眼國際，同時國家也要有國際等級的實驗室或相關人才培育計畫，才能完善產業鏈。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NCC）已於 2016 年 12 月提出「數位通訊傳播法」草案，首度提出網路治理新模式，希望可以在數位通訊傳播普及、近用、開放治理的前提下，參考國際相關法案，引入網際網路治理的新原則。

新草案一方面鼓勵業者創新，增進消費者福祉，同時又希望能夠促進民間自律，以公私協力的方式，與民間團體合作督促數位環境安全。陳人傑表示，由於網際網路跨越國界，世界主要國家均已體認不宜以公權力的行政管制手段，直接介入網際網路的運作及管理，取而代之以多方利害關係人參與進行相互溝通與協調的治理模式。因此通傳會「數位通訊傳播法」草案第三條及第四條才納入網際網路治理概念，說明政府應辦理措施及政策統合協調機制，參考多方利害關係人的意見，相互溝通並協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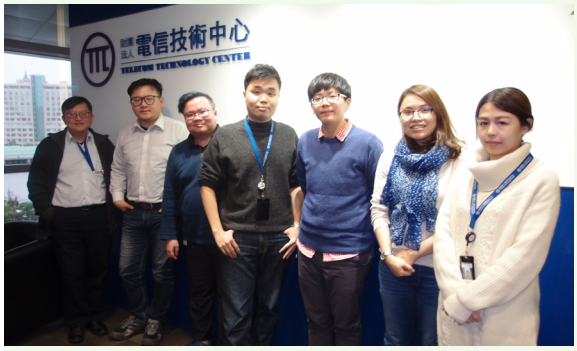

電信技術中心研究企劃組副主任陳人傑（圖左一）與同仁合照。

政府對網際網路的治理方式，應該有一套可以廣納多方利害關係人（multistakeholder）的架構，以充分考量各方的觀點。舉例來說，像是 uber 或 OTT 等網際網路出現後的新興服務，uber 對原有計程車行業造成衝擊，OTT 則影響既有廣播電視和影視內容產業。網際網路帶動新的服務產業，牽涉不同的利害關係人，政府在制訂法規、決定相關原則、規範和程序時，都應由政府、民間及社群共同參與其制訂，充分考量多方意見。

而除了參考產業意見外，網際網路治理也涉及跨部會溝通，尤其現今網際網路已經涵括現實世界的各行各業，不同部會、主管機關也要能互相協調。陳人傑表示，在新的「數位通訊傳播法」草案中也揭櫫這樣的觀念，期盼政府要跨部會督導新的網路發展，落實網路治理機制，讓問題不要無人管，事件才能妥善解決。

未來不管是在網路中立性、網路內容盜版等爭議上，對應法規都應該與時俱進的跟上。新版「電信管理法」草案已增設第 8 條已列網際網路接取服務提供者對於網路流量管理措施應予公開等要求，未來可持續國際中對網路中立性的政策，以作為我國施政上的參考。另外在網路內容盜版的議題上，新數位通訊傳播法草案第 17 條參考著作權法第 90 條之 9 有關「通知及取下程序」，由業者依程序判斷是否取下侵權資訊。監理機關所需要做的，在於督促業者讓法院的處分能夠依法有效執行。資通訊時代，企業和民間發展的樣態變得更多樣，政府在新時代發展下，更應該要追求公開透明的治理精神，健全網際網路新產業發展。

▼ 換手的 iWIN：專訪台北市電腦公會法務長黃益豐

負責監督網路不當內容，宣導兒少網路安全保護觀念的網路內容防護機構 iWIN，今年 1 月 1 日起，轉由台北市電腦商業同業公會委辦。

在接手 iWIN 以前，台北市電腦商業同業公會（以下簡稱台北市電腦公會）便長期致力關心兒童玩線上遊戲的沉迷與過度消費問題，同時結合相關業者、兒少團體、家長與教師團體等，一方面推動業者自律，如監督、輔導遊戲分級實踐，一方面與通路業者配合，希望實踐當青少年在超商購買超過 1000 元以上遊戲點數時，須有家長陪同的制度。

2016 年台北市電腦公會接受衛生福利部委託，研究兒少網路安全，並提出中長期兒少網路安全政策建議，計畫研究過程跟許多兒少福利機關和社政單位研討商議，過程中這些單位鼓勵台北市電腦公會把研究內容實踐，因緣際會下電腦公會接手 iWIN。

以往 iWIN 在處理申訴案件上，耗時費力，因為過多的網路申訴事實上並非皆為違法檢舉，有些僅為抱怨內容，故台北市電腦公會法務長黃益豐法務長表示公會目前著手建立一套機制，將申訴案件過濾，將抱怨跟檢舉內容確實區分，同時並建置連線裝置，讓申訴案件能更快連結至政府機關，進行即時進行矯治。

隨著數位匯流，越來越多的新科技出現，政府的分工確實反應不及，加上維護網路匿名性、言論自由考量與產業發展空間等因素考量，各國對網路管理多為低度管理，據此黃益豐法務長表示將來 iWIN 的管理會以「業者自律」為第一線，並著手建立「自律規範」。

「讓不同聲音近來，自律規範不會只站在業者角度，而是站在實務運作可行的角(接下頁)

(承上頁)度。」黃益豐法務長認為自律規範不僅須衡量國際趨勢並符合網路運作實際狀況，更重要的是必須建立一致性的管制始能服眾。未來台北市電腦公會將透過學者專家、業者、兒少團體、社會福利單位等相關單位的集結，共同討論建立自律規範，希望透過自律規範重新建置層級化的防護機制。

黃益豐法務長表示，業者過去常反應法規內容標準不清楚、存有模糊空間，像是兒少法中規定平台必須提出明確可行的防護機制，但具體標準並不明確，故黃益豐法務長期望透過自律規範明確規定內容、平台的層級化的責任分級，例如成人網站須加強使用者年齡管控，如需要會員制；輕微一點的則使用過橋頁面，如此一來不僅業者得依網站性質設計應對機制，人民在檢舉時亦能有所依據，減少濫訴。

台北市電腦公會法務長黃益豐

此外為了讓法律適用更明確，電腦公會將組織委員會整理過去檢舉與申訴案例並建立爭議案件審查標準，擬出爭議案件標準，讓民眾與業者都能有理解、使用相關規則。

「對於學校、家長，我希望 iWIN 成為網路安全的一個重要的宣導、教育力量；對於政府而言，則希望 iWIN 扮演第一線過濾的角色，以減輕政府負擔。」黃益豐法務長總結未來對 iWIN 的期望表示，現在很多學校老師不見得能夠清楚如何宣導，所以未來除了校園宣導外，將致力培養種子教師，輔導老師進行網路安全防護相關培訓，除此之外為了讓觸及面更廣，將利用台北市電腦公會展覽平台，如資訊月的展覽設計一個平台，對更廣大的民眾宣導兒少安全上網的概念。而面對政府，黃益豐法務長希望透過業者自律建立網路秩序，幫政府為第一線違規內容的下架，以減輕政府負擔。

▼ 網路安全防護機構 iWin 護兒少安心上網

「抬頭的時候，我們共有一片天空，很公平；但低頭的時候，每個人都有自己的世界，各自精采。」也許你會反駁，低頭族的世界都是虛擬的啊！但，你知道嗎？「只要你相信，它就是真的。」

是的，虛擬與真實世界，往往只相隔 0.5 公分手機螢幕的厚度。例如追星族為了一睹偶像風采，不惜透過素不相識的網友搶票。年僅高中的巧韻將偶像樂團 JUMP 視為人生信仰，追星之路卻風波不斷，不僅與網友見面購票時險遭性侵，更面臨 ptt 謠傳「援交」的網路霸凌事件。

這是網路內容防護機構 iWin 於 2017 年拍攝的網路安全宣導影片，但巧韻的故事絕非只發生在影片中。根據兒童福利聯盟 2016 年所做的調查指出，有 76% 的兒童或青少年有在網路上目睹或自身受害的經驗，而遭受網路霸凌的平台以「社群網站」（Facebook、Twitter 或微博）93.2% 比例最高、「通訊 App」（Line、What’s App 或 WeChat）則以 48.0% 居第二，霸凌方式則以互相攻擊謾罵為主（61.1%），盜用帳號（47.9%）和散布不實謠言、毀壞他人名譽（47.7%）為輔。

因此，有了 iWin 的誕生。依據《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第 46 條授權，傳播通訊主管機關可邀請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共同籌設網路內容防護機構，以推動業者自律、必要防護措施，保障兒少上網安全。

iWin 雖由政府成立，早期委任民間非營利團體白絲帶基金會經營，2017 年 1 月 1 日起，轉由台北市電腦商業同業公會委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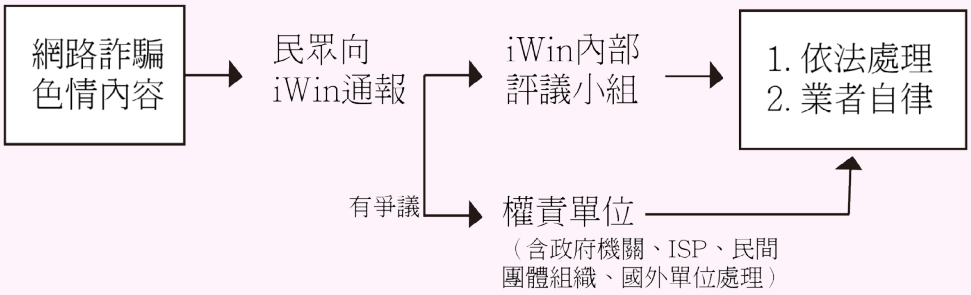

【圖一】iWin 在受理民眾通報之後，會將案件一一審查，以保護兒少的網路安全。製圖 / 邱學慈

單 2016 年第三季（7 至 9 月）就有 69 件霸凌案件，其中又以社群網站（Facebook）占比最高（46.38%），有七成都已下架處理。iWin 不僅協助處理網路霸凌事件，更拍攝網路安全宣導影片、定期舉辦校園宣導講座，教導兒少在匿名的世界裡須具備尊重多元的人文(接下頁)

(承上頁)素養，保護自己的同時也瞭解「言論自由」須建立在「尊重他人」之上。

在受理民眾通報機制方面，民眾只要發現網路霸凌、網路詐騙、兒少色情等不當內容，就可以向委任機構通報，被舉報的網路內容若有爭議，iWin 會轉送權責單位，包括政府機關、ISP、民間團體組織或國外單位處理或交由 iWin 內部的評議小組處理，最後處理方式可能依法處理或通知改善要求業者自律。【詳見圖一】

且除了受理民眾通報，iWin 也化被動為主動，提供預防、守護、關懷，對於兒少網路安全伸出關懷的手予以保護。例如，2016 年第三季的 7060 件申訴案件中，就有 6887 件涉及兒少相關法規，比例高達 97.54%。其中，又以色情猥褻（99.29%）數量最多，且大多來自境外 IP 位置（67.71%）。【詳見圖二】最終有 1907 件（27.01%）已移除或已轉介國內業者，4317 件（61.15%）已轉介國外業者或兒少不宜接取名單，「尚未處理」案件數量為零。

申訴案件總數共 7060 件，其中涉及兒少相關法規申訴案件共 6887 件：					
案件類型對 IP 位置	境內 IP	境外 IP	無法判別	總計	比例(%)
色情猥褻	2086	4749	3	6838	99.29%
賭博	0	1	0	1	0.01%
毒品及藥物濫用	3	13	0	16	0.23%
暴力血腥及自殺	14	14	0	28	0.41%
不當揭露兒少個人資訊	0	3	1	4	0.06%
總案件數	2103	4780	4	6887	100.00%

註，

1. IP 位址無法判別(包括申訴內容非網路內容等)。
2. 違反兒少法條之新聞類別直接歸屬各案件類型中。

【圖二】2016 年第三季的 7060 件申訴案件中，就有 6886 件涉及兒少相關法規，其中，又以色情猥褻數量最多，且大多來自境外 IP 位置（67.71%）。資料來源 / iWin

▼二月活動預告

因應物聯網趨勢 NCC將放寬射頻器材管制法規

【自由時報陳炳宏 / 2017/1/18】

因應資通訊（ICT）、物聯網（IOT）等指標性與新興產業快速發展，其所使用器材需求日益增加，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NCC）第732次委員會議審議通過預告「電信管制射頻器材審驗辦法」、「電信管制射頻器材驗證機構管理辦法」、「電信終端設備驗證機構管理辦法」、「低功率射頻電機規費收費標準」及「公告簡易符合性聲明實施之項目」等相關法規修正草案。

NCC指出，本次修訂重點及其效益有以下4個面向；在射頻器材審驗規定方面，可低度管制之器材，可以簡易方式辦理審驗，期加速相關器材進入市場的時程；在申請審驗資格方面，NCC也放寬資格限制，自然人將可以申請審驗，讓申請審驗更加便利，可兼顧促進市場競爭及消費者保護等目標。另外，在促進創新應用方面，對於部分低功率器材（如藍牙無線滑鼠、鍵盤等射頻器材）將採簡易符合性聲明之方式規管，並搭配本次同步修正簡化審驗程序，預期將可增進通傳及資通訊產業之新創科技應用，並與國際接軌，形塑更有利相關產業創新、研發環境。

台數科買東森 今首開公聽會

【NOWnews / 2017/1/23】

台數科購買東森電視股權案，NCC今（23）日召開首場公聽會，台數科董事長簡森垣、執行長廖紫岑、及東森國際董事長廖尚文將親自出席，雙方高層針對東森電視出售案將首度公開交鋒。

台數科是在2016年10月宣布，以新台幣111.24億元，透過持股100%的子公司鑫隆多媒體，購買凱雷持有的東森電視股權及東森電視員工持股合計65%股權；至於東森電視其餘約35%股權，則仍由東森國際（持股約21%）以及東森集團總裁王令麟持有。

王令麟認為，東森國際擁有買回東森電視股權的優先權，不滿凱雷與台數科簽訂出售股權的買賣契約，東森國際已向法律提起訴訟。

NCC今天首度針對東森電視出售案舉辦公聽會，後續還會召開聽證會及學者專家諮詢會議。簡森垣、廖紫岑以及廖尚文等兩家公司最高層主管都會親自出席。據了解，雙方攻防議題將包括資金來源、是否涉及媒體壟斷等。東森國際認為台數科目前是有線電視系統台，若併購擁有新聞台及財經台的東森電視，恐有媒體壟斷之虞。

NCC日前審核通過台數科大股東併購新永安及大揚兩家有線電視系統台，完成併購程序後，台數科及其關係企業將擁有合計近50萬用戶。東森國際認為，若台數科再買東森電視，除非放棄新聞台及財經台、否則有影響言論自由之虞。

台數科表示，併購東森電視，一切符合法定程序，不僅資金來源透明合法、而且不涉及媒體壟斷。另外，購買新永安及大揚有線電視係台數科大股東凱月公司，台數科強調，該投資案悉為大股東個人投資行為，與台數科無關，且台數科亦未提供大股東資金貸與或背書保證。

NCC公布匯流法制兩法草案，落實通訊傳播基本法宗旨與任務

【NCC/ 2016/12/28】

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以下簡稱 NCC）於 28 日第 729 次委員會議中通過「電信管理法」與「數位通訊傳播法」兩草案，為我國未來數位匯流奠定前瞻性的法治基礎。NCC 強調，「數位通訊傳播法」和「電信管理法」兩草案，透過從下層的基礎建設到上層的應用服務流通的整體觀照，目標是透過法規再造，參考先進國家規管經驗，因應科技技術所帶來的各項新的服務樣態與衝擊，也為維護多元價值及國民權益，在替產業引入新的活水時，讓全體國民透過更富多元的電信服務，分享數位經濟發展所帶來的各項成果，相信也可協助行政院落實近期宣示推動的「數位國家 · 創新經濟發展方案」的政策目標。

至於「電信管理法」草案，NCC 則說，是參考先進國家匯流管理模式，兼顧我國電信產業演進歷史與發展現況，以前瞻性思維，制定導入匯流層級化的新管制架構。隨著數位經濟快速發展，帶動民眾的生活型態與互動方式急遽改變，NCC 表示，現行電信法以設置電信機線設備界分業務的管制模式，已無法因應科技環境與民眾需求的快速變化，因此經由法制轉型，「電信管理法」草案大幅改造原有的管制架構，賦予電信事業更多經營彈性。

NCC 說，「電信管理法」草案鼓勵市場自由參進，改變現行特許時代下高度管制的思維，針對不需使用無線電頻率或電信號碼之電信事業，僅要求經向主管機關登記後，符合一般消費者保護、秘密通訊義務即可；如須使用無線電頻率或電信號碼者，則導入針對其資源的相對應管制措施。

全球第一槍 挪威關閉FM廣播

【聯合報 世界日報 編譯中心 / 2017-01-07】

FM廣播長久以來在開車與停電或災難發生時，扮演著傳遞消息的重要角色。然而，挪威下周將成為全球第一個取消調頻（FM）廣播網絡的國家，全面改採數碼電台（DAB）技術。

路透報導，據悉，DAB搭載的電台數目是FM系統的八倍，且聲音比較清晰，可為多山與峽灣地形的挪威，解決FM廣播雜訊嘶嘶聲的問題。

然而，批評人士認為，挪威政府這項舉措過於匆促，許多人可能因此錯過直到現在仍仰賴FM播送的緊急警告訊號，且目前挪威仍有約200萬輛汽車尚未配備數碼廣播接收器，「挪威公路上有2萬輛車子來不及安裝DAB接收器，一下子關閉FM，將有好幾百萬家庭收不到廣播，這絕對是安全隱患」。

據「每日雜誌報」（Dagbladet）上月公布的民調，66%的挪威人反對關閉FM，只有17%的民眾支持，其他受訪者意向未定。不過挪威國會仍以「數碼電台可在相同無線通訊頻段下，傳輸更多內容與頻道」為由，批准終止FM廣播政策。

擴大隱私保護 歐盟擬限制WhatsApp、Facebook追蹤使用者

【匯流新聞網 李彥瑾 / 2017-01-14】

為增加廣告投放成效，現在各大網路平台都會追蹤使用者的瀏覽行為，並對使用者進行辨識和監測。但歐盟執委會（European Commission）1月10日宣布，該組織已提出一項草案，將擴大對網路通訊的隱私保護，限制WhatsApp、iMessage和Gmail等網路通訊服務，只能在取得使用者允許的前提下追蹤訊息。這或將令依賴廣告業務的網路企業在廣告收入方面面臨挑戰。

據外媒報導，根據歐盟執委會本月10日一項提案，明年5月前將制定新法，將目前只適用於傳統電信商的通訊隱私（e-Privacy）規定，擴大至Facebook、WhatsApp、蘋果、Google等網路業者。此案通過後，這類業者將必須保障使用者個人數據的機密性，例如對話內容與位置等，且須事先獲得使用者許可，才能線上追蹤用戶，並向其發送個性化廣告。

歐盟執委會稱，該草案旨在保護用戶隱私，落實企業對於網路個人隱私權之保障。據歐盟稱，約有80%的歐洲受訪者認為，只有在得到使用者允許的前提下，網路業者才能使用瀏覽器cookie等工具進行追蹤。

不過，這項計畫受到了網路廣告商的反對，認為將損害數位廣告的商業模式，且不利於網站、APP等業者繼續提供免費服務，由於廣告一直是許多網路平台的重要收入來源。

歐盟執委會表示，該提案目前正與歐洲議會（European Parliament）和理事會進行討論，並有待歐盟成員國的正式批准，希望可在2018年5月25日之前順利通過。

Windows 10被瑞士認定違反隱私法

【匯流新聞網 藍立晴 / 2017-01-15】

瑞士數據保護機構「瑞士聯邦數據保護與信息委員會(FDPIC)」宣布，經調查後發現Windows 10違反瑞士的資訊保護法。

FDPIC自2015年8月開始調查Windows 10並在本月12日宣布調查結果，指出Windows自動觸發幾乎所有資料的傳送與訪問程式，這意味著大量的用戶資料被上傳至微軟伺服器。這些資料包括了瀏覽器訪問紀錄、搜尋紀錄、鍵盤輸入紀錄、用戶的詳細位置等極為隱私的資訊，另外Windows 10的快速訪問、偏好設定頁面也缺乏瀏覽器資訊、回饋以及診斷數據、上傳數據的儲存時長等資訊，亦不符該國的透明度要求。

目前，微軟已同意修改Windows 10處理資料方面的透明度，提出了修改方案，採取措施提高Windows10用戶的隱私。

修改方案包含在Windows 10更新版Creators Update中，即下一次微軟對Windows 10的重大更新。微軟更改了其快速設置選項，當使用者從Windows7或8升級時，將能更清楚地顯示用戶簡單但重要的隱私設置，讓用戶更明白這些設置帶來的影響。當然，現有的Windows10用戶能透過隱私設置的通知選項看到這些。

此外，微軟將診斷數據蒐集置3個級別簡化至2個級別，分別是基本版與完整本，如果之前使用者是選擇增強級別，可以在Windows 10更新版Creators Update更新時選擇其中之一。

美國媒體大亨看未來電視：Netflix 模式將取得最終勝利

【數位時代 顏理謙 / 2017-01-06】

在去年的 CES上，Netflix 執行長里德・海斯汀（Reed Hastings）一口氣宣布開放 130 個新市場，一舉成為全球目光焦點。今年，Netflix 雖然未有重大消息發布，但是影響力持續上升。美國網路媒體集團 IAC 董事長巴瑞・迪勒（Barry Diller）就在 CES 的演說中指出，Netflix 這類訂閱模式的服務將取得最終勝利，而以廣告支撐的電視將會一敗塗地。

迪勒表示，對於內容來說，現在正是最佳時機，「大多數的好內容不會出現在電視上，因為高品質節目會在 Netflix 這樣的平台上播放，而且絕大部分的觀眾會選擇沒有廣告的內容平台。」他認為，未來只有無法負擔訂閱費用的觀眾，會繼續使用傳統電視並收看廣告，而這會造成一個問題，那就是廣告主其實是在對那些「無力購買你的產品的人推送廣告」。

此外他認為，隨選模式也會從單一影音內容選擇擴大到頻道選擇，觀眾的自主性會變得更強。「你會為自己決定：我喜歡 Netflix、我喜歡亞馬遜、我想要 ESPN。如果你可以自己決定想看什麼內容，怎麼可能還會讓其他人幫你做這件事呢？」

如迪勒預言，Netflix 模式正在翻轉傳統電視產業。

Netflix 目前在全球超過 190 個國家提供服務，會員數超過 8,600 萬名，每天串流超過 1 億 2,500 萬小時以上的節目和電影。過去一整年，Netflix 投入 50 億美元產製內容，共推出 31 部劇本節目、24 部原創劇情長片和紀錄片、30 部兒童影集和各類脫口秀節目。財務長大衛・威爾斯（David Wells）指出，2017 年 Netflix 預計在內容上投資 60 億美元（約新台幣 1,914 億元），並且要把原創內容和採購內容的比例拉到一比一。

美國國會明令禁止議員拍照或直播，最高可罰2500美元

【iThome 陳曉莉 / 2017-01-05】

美國眾議院（House）在本周二（1/3）通過一項新罰則，倘若議員於議會內透過手機或其他電子裝置拍攝或直播議會動態最高可罰2500美元。美國眾議院原本就禁止議員拍攝議會內的照片或影片，不過該規定經常被忽視，也沒有明確的罰則，新罰則現身後，第一次違反規定的議員將被處以500美元的罰款，累犯最多可罰到2500美元。

美國媒體報導指出，此一罰則是為了回應民主黨在去年夏天因共和黨未通過槍枝暴力管制法時所發動的抗議活動，當時民主黨員在議會內靜坐抗議，且在議會休息期間仍以串流程式對外直播靜坐景象。民主黨批評此一規定限制了他們的言論自由，不但違憲還削弱國會山莊的透明度，共和黨則說該規定可維持議會的莊嚴，還能避免混亂，有其必要性，秩序與互相尊重也是美國議會與其他國家議會的最大差別。不過，因此被罰款的議員仍有30天的上訴期。

美國情報單位：至少30國在發展網路作戰能力

【iThome 陳文義 / 2017-01-06】

美國情報單位主管5日在國會作證，說明關於海外資安威脅相關議題，官員表示，至少有30個國家正在研發網路作戰能力，因為能夠透過傳統軍事攻擊以外的方法，達到破壞美國基礎建設與資訊網路的作戰目的。

相關資訊來自美國國家安全總監James Clapper、國防情報秘書長Marcel Lettre，以及國家安全局暨美國網路安全總指揮官Mike Rogers上將等人的聯合聲明，該聲明是為了因應美國參議院軍事委員會所舉辦的聽證會所準備。

該聲明指出，保護重要的能源、財政、生產製造、運輸、通訊與醫療等系統，將會是未來變得日益複雜、挑戰的國家安全問題。該聲明亦表示，具備相近網路作戰能力的國家將會更傾向於採取先發制人的攻擊傾向，以獲取作戰優勢，提醒與傳統國際衝突不同模式的可能發展。

該聽證會是由於美國總統大選疑似遭到俄羅斯以網路攻擊方式干擾，由國會主動舉行。儘管總統當選人Donald Trump多次懷疑俄羅斯是否真的透過網路攻擊擾亂大選，不過情報單位主管在聯合聲明中明確表示俄羅斯是具備完整網路戰能力的國家，並且對美國政府、軍隊、民主制度、商業、基礎建設與重要資源網路具備重大威脅，稱其攻擊能力與首發都高度精進，並且早已瞄準美國政府組織、重大建設、智庫單位、大學院校、政治團體與企業等發動目標是釣魚等攻擊。

該報告亦提醒，中國亦是持續對美發動網路間諜戰的國家，同時針對中國當局認為有損該國內部穩定發展的對象持續發動網路攻擊。該報告警告，未來5年內，相關技術進展將會加速虛實整合，同時增加各種新的安全威脅。

中國要求 APP 商店登記備案 應用程式嚴格審查時代來臨

【科技新報記者/呂紹玉綜合報導 2017/1/16】

中國政府近來加強對於行動應用程式（APP）的網路監管措施，16日起應用程式商店（APP Store）必須至中國互聯網信息辦公室登記備案，預計在這一系列的監管措施下，會淘汰許多APP以及應用程式商店。

由於中國禁止Google 旗下應用程式商店Google Play進入中國，因此 Android 系統使用者只能靠第三方應用程式商店下載應用程式，這也使得大量第三方應用商店崛起，除了中國網路巨頭騰訊、百度都有開設應用商店之外，還有許多中小型的應用程式商店，競爭激烈，許多商店為了增加數量而不顧品質，使得非法蒐集使用者個資、夾帶病毒的APP四處流竄。

陸推5G研發 拚3年後商業化

【中時電子報記者/陳鷺人綜合報導 2017/1/13】

繼日前傳出中國3大通信運營商計劃投入3,000億人民幣發展第5代行動通訊技術（5G）後，中國工信部近日表示，將在未來3年內投入1.2兆發展5G技術和完善網路基礎設施，其中，提升5G相關技術的研發，亦被視為重點項目。

根據方案內容，中國將著重在佈局新一代通訊技術、增加國際海陸電纜的數量和頻寬、提高網路基礎設施水準和光纖覆蓋率，以及搭建雲端運算平台4大重點。其中，關於網路相關基礎設施共有92項，投資額高達9,022億。據日本經濟新聞6日報導，中國3大通信運營商將投入3,000億元發展5G技術，計劃在2020年之前能將相關技術商業化。報導稱，中國移動已完成5G基礎技術開發，預計將於今年展開室外實驗，2019年起開始將中國100多萬個基地台更新成5G。

中國電影市場冷卻？2016票房收入年增僅3.73%

【匯流新聞網記者/李彥瑾綜合報導 2017/1/8】

中國經濟快速發展，電影市場也跟著急遽擴張，一路增長至全球第二大的規模，僅次於美國。不過，近日公布的2016年中國電影票房數據顯示，2016年中國電影總票房收入為人民幣457.12億元，年增僅3.73%，與往年動輒20%至50%的年增率相比，可說是踩下急剎車。

法新社報導分析，2016年中國電影票房增速放緩的主要原因，包括其國產電影的品質水準與觀眾期待存在落差，加上過去中國電影市場的票房造假亂象普遍，片商常灌水衝高票房，以達行銷目的；而中國經濟持續下滑，也是造成其電影銷售增長乏力的原因之一。

中國：《Pokémon GO》「威脅國家安全」暫不開放

【匯流新聞網記者/李彥瑾綜合報導 2017/1/12】

手機遊戲《Pokémon GO》去年成功在全球掀起熱潮，但卻遲遲未獲批准進入中國市場。近日，中國音像與數字出版協會遊戲出版工作委員會發表官方文件指出，由於這類遊戲恐會對「國家安全和人民生命財產」造成威脅，因此中國廣電總局暫不受理審批，短期內仍無法正式進軍中國。

有報導指出，儘管《Pokémon GO》的中國伺服器已架設完畢，但由於Google服務被中國當局全面封鎖，而該遊戲是使用Google地圖的圖資，因此在中國運作時可能會遭遇困難。

事實上，中國官方的說法也有一定根據。去年8月，日本發生首起駕駛人邊開車邊玩《Pokémon GO》，造成1死1傷的死亡交通事故；而在台灣，也有機車騎士忙著抓寶，未留意前方路況，結果不小心摔車導致骨折。此外，由於《Pokémon GO》結合定位系統，運作時會讀取GPS數據，可能洩漏玩家的活動路徑與所在地，因而引發了侵犯個人隱私的隱憂。

2017智慧手機市場將回春？中國消費者是關鍵

【匯流新聞網記者/藍立晴綜合報導2017/1/8】

接近飽和的智慧型手機市場將迎來新改變？市場調研機構Accenture報告指出，今年的智慧型手機市場可能會出現明顯反彈，因為中國市場的消費者表現出比以往更旺盛的購買意願，這對手機廠商而言可說是個再好不過的消息了。

Accenture針對26個國家或地區約2.6萬名消費者進行調查，結果顯示有高達54%的受訪者表示他們會在2017年購買新的智慧型手機，較去年48%明顯高出許多。Accenture電子與高科技業務經理David Sovie指出，智慧型手機功能改進與價格下滑，成為全球消費者想要購買新機的關鍵因素。

協辦單位：台灣電信產業發展協會、台灣有線寬頻產業協會、
中華民國衛星廣播電視事業商業同業公會
歡迎各界持續關注匯流政策研究室相關訊息，與我們共同努力
聯絡方式：convergence.policy@gmail.com